**105學年度 下學期 註冊組承辦學生獎助學金摘要說明**

**資料來源:中平國小**

**(紅色字部分 = 尚未收到公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類別** | **項目名稱** | **申請資格** | **繳交文件** | **申請 日期** | **核發 金額** | **備註** |
| 急難救助 | 學產基金會 急難慰問金補助 | 1.因傷病住院七日以上或發生意外死亡者  2.遭受父母虐待、遺棄、強迫從事不正當職業行為，致無法生活於家庭者，或經政府核准有案之社會福利機構及社會福利機構委託親屬收容者  3.因其父母有下列情形之一，致家庭經濟陷於困境無力撫育者：  一雙方離異、分居或一方失蹤達六個月以上、或入獄服刑、遭裁員、資遣、強迫退休或其他因素未盡撫育責任者。  一方符合全民健保重大傷病標準者(另一方確無工作收入者，增加補助)。  一方因特殊災害受傷並住院未滿七日者(住院逾七日以上者，增加補助)。  一方死亡者(雙方死亡者，增加補助)。 | 洽註冊組 | 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三個月內向學校提出申請 | 視申請資格核定 | 1.  同一事件以家庭為單位，申請以一次為限  2.  [申請書(35)](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35.pdf) |
| 急難救助 | 台灣公益服務協會 急難救助 | 1.生活扶助  2.醫療補助  3.喪葬補助  4.緊急災害救助 | 1.直接上網填寫急難救助通報單   <http://www.17885.com.tw/society/inform.asp>  2.電話、傳真、郵寄 | 急難事故發生六個月內 | 1.提供各項物資救助  2.視實際狀況協助 | 1.急難事故發生六個月內提出申請  2.[申請說明(11)](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11.doc)  3.[協助轉介單(12)](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12.doc) |
| 急難救助 | 行天宮  急難濟助 | 因家庭經濟突逢變故而影響就學之學生。  查詢網站：[http://www.ht.org.tw](http://www.ht.org.tw/) | 1.申請表(由導師填寫)  2.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近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需有記事欄）  3.低收入戶證明或清寒證明（無則免附）  4.重大事故證明資料(無則免附)  5.身心障礙手冊或重大傷病卡影本(無則免附)  6.在學證明(註冊組代為申請)。 | 急難變故發生日起六個月內 | 上限  3萬元 | 1.限急難變故發生日起六個月內進行申請  2.[相關辦法(19)](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19.doc)  3.[申請書(18)](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18.pdf) |
| 低收入戶 | 學產基金會 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 | 1.持有鄉（鎮、市）公所出具低收入戶證明者(不包括中低收入戶)  2.前學期學習領域評量成績總計平均六十分以上  3.未申請其它獎助學金(不包含學雜費減免補助) | 1.申請書  2.低收入戶證明 | 上學期：9/29以前  下學期：3/1以前 | 每次約1000元 | 1.已領有其他補助者(詳洽註冊組)，不得申請本補助  2.[實施要點及申請表(1)](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1.doc) |
| 低收入戶 | 小康計畫仁愛獎助學金 | 1.在本市設籍六個月以上  2.持有區公所出具低收入戶證明者(不包括中低收入戶)  3. 未享有公費待遇 | 1.申請書  2.戶口名簿影本(需有記事欄）  3.低收入戶證明 | 下學期：3/12以前 | 每次1000元 | 1.已享有公費待遇不得申請  2.僅減免註冊相關費用或申請學產基金者仍可申請  3. [實施計畫(36)](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36.doc)  4. [申請表(37)](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37.doc) |
| 重大天然災害災區低收入弱勢受災家庭 | 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助學金 | 1.因重大天然災害災區低收入弱勢受災家庭  2.未享有公費待遇及未領軍公教子女教育補助費，確有就學困難者 | 1.鄉（鎮、市、區）公所出具係為天然災害災區受災家庭證明乙份。  2.鄉（鎮、市、區）公所出具之低收入戶證明；非低收入戶但家境清寒貧苦者得檢具鄉（鎮、市、區）公所出具已列入政府扶助中低收入兒少證明。  3.戶口名簿影本乙份。  4.在學證明(註冊組代為申請)。  5.切結書。 | 上學期：10/8以前  下學期：3/8以前 | 每次約5000元 | 1.已享有公費待遇或領軍公教子女教育補助費不得申請  2.[詳細資料(5)](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05.doc) |
| 原住民 | 原住民族特殊傑出人才獎勵 | 1.設籍本市4個月以上  2.具原住民身分 | 1. 申請書(「個人比賽」請填附件一；「團體」請填附件二)  2. 證件黏貼頁「學生證影本」（附件三）(就讀學校出具之在學證明書可免黏貼)及「申請人／單位之郵局帳戶封面影本」(附件三)(申請人若無郵局帳戶，得用監護人郵局帳戶影本)  3. 獎狀、認證證書或相關獲獎證明影本  4. 領據（附件四）  5. 申請學生清冊（附件五） | 下學期：4/10以前 | X | 申請作業須知及相關表件可至本府原住民族行政局網站（http://ipb.tycg.gov.tw/）最新消息處下載，如有任何問題請洽：本府原住民族行政局洪偉毓小姐。 |
| 原住民 | 清寒、優秀原住民族子女獎學金 | 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連續滿四個月以上原住民族學生    清寒學生獎助金申請條件如下：  1.前一學期成績總平均在70分以上。 2.符合社會救助法之中低收或低收入戶者。 3.單親家庭負教養責任之一方無力撫育者。 4.父母一方亡故，而監護人無力教養者。 5.家庭有重大變故，生活困難者。  應檢附區公所核發中低、低收入戶證明或導師填具之證明，並簽章證明  優秀學生獎學金申請條件如下： 學業成績平均95分以上，無任何一科不及格者。 | 1.申請書（附件一）  2.證件黏貼頁「學生證影本」（或就讀學校出具之「在學證明」）及「申請人之郵局帳戶封面影本」（申請人若無郵局帳戶，得用監護人郵局帳戶影本）（附件二）  3.104學年度第2學期總平均百分制成績單影本（由就讀學校證明影本與正本相符）  4.領據（附件三）  5.清寒證明（需附區公所核發之中低、低收入戶證明或導師填具之證明）（附件四）  6.切結書（附件五）    ※申請「清寒」學生獎學金請附1~5項。  ※申請「優秀」學生獎學金請附1~4項。 | 上學期：10/2前  下學期：3/31前 | 1000元 | 申請獎學金學生人數超過規定補助名額時，就學業成績（智、操行）最高者依（序）次發給至經費用罄為止。  1.[實施計畫(41)](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41.docx)  2.[申請表格(42)](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42.docx) |
| 原住民 | 行政院原委會 | 家戶年所得總額在四十萬元以下之原住民學生  (年所得計列範圍為申請學生之父母、共同居住之祖父母、未婚之兄弟姊妹及已婚共同居住之兄弟姊妹) | 1.申請書  2.蓋有原住民身分戳記之全戶戶口名簿影本 | 每年9/25以前 | 每次約2000元 | 1.具低收入戶身分應請領學產基金會助學金，惟不符申領條件，得申請本助學金補助  2.[實施要點(22)](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22.doc)  3.[申請表(23)](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23.doc)  4.[申請表填寫範例(24)](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24.pdf) |
| 新住民子女 | 新住民及其子女培力與獎助學金申請 | 1.新住民或新住民子女    2.優秀學生獎學金：前一學期在學成績總平均優等以上且無重大違規紀錄。    3. 清寒助學金：前一學期在學成績總平均丙等以上且無重大違規紀錄。 | 優秀學生獎學金：  1.申請表 (須經學校初審核章)。  2.戶籍謄本影本（本人或父母已結婚登記並載明外籍配偶原生國籍、姓名）  3.在學成績證明(註冊組代為申請)    清寒學生助學金：  1.申請表 (須經學校初審核章)  2.戶籍謄本影本（本人或父母已結婚登記並載明外籍配偶國籍、姓名）  3.在學成績證明(註冊組代為申請)  4.低收入戶證明 | 下學期：2/13 | 下學期：3/10 | 3000元 | 需經過內政部審查會審核    1.[獎助學金計畫(32)](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32.DOC)  2.[獎助學金申請書(33)](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33.doc) |
| 軍公教遺族及傷殘榮軍子女 | 軍公教遺族及傷殘榮軍子女就學費用優待 | 1.軍公教遺族子女，或無子女者之同胞弟妹。  2.在撫卹期內之退役傷殘榮軍子女。  3.台灣籍滯留大陸國軍人員之子女。 | 1.申請書  2.符合申請資格之證明文件等 | 上學期：9/24以前    下學期：2/25以前 | 依軍公教遺族及傷殘榮軍子女就學費用優待標準 | [詳細資料(2)](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2.pdf) |
| 在監服刑受刑人（含羈押被告）之在學子女 | 紅心字會 向日葵獎助學金 | 1.       在監服刑受刑人（含羈押被告）之國小在學子女。  2.       學業各科成績平均60分以上或有特殊專才，且未有重大不良操行紀錄者。  3.       一戶僅限一人提出申請，若家內有多名在學子女，請自行斟酌。 | 1.       申請表正本。  2.       在學證明書(註冊組代為申請)。  3.       申請人父或母在監(所)服刑(羈押)證明文件影本乙份，須102年12月31日仍在監(所)執行者。  4.       可證明申請人與受刑人之親屬關係證明文件乙份(如戶籍謄本、戶口名簿、子女身分證影本）。  5.       自傳（國小1-4年級免附，國小5-6年級500字內）。  6.       師長推薦函（學校老師、親友、長輩均可）。  7.       支票開立人之存摺封面影本    ＊申請品學兼優獎助學金者須準備：  1.       成績證明單(註冊組代為申請)。  ＊申請特殊才藝獎助學金者須準備：  1.       成績證明單(註冊組代為申請)。  2.       特殊才藝獲獎獎狀影本或其他可證明之相關文件影本。  \*其他補充資料：  1.      低收入戶證明、身心障礙手冊、原住民身份證明等。  2.      公共服務相關文件。（影本即可）  3.      其他可加分證明文件。（各式獎狀、專業證照等，影本即可） | 下學期：5/1以前 | 3000元 | [申請簡章(43)](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43.doc)  [申請表(31)](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31.docx) |
| 家境清寒或變故 | 行天宮  助學金 | 1.因父、母親或主要經濟負擔者死亡、罹患重大傷病、失蹤、服刑、身障等情形或家庭遭遇重大災難者。  2.單親、隔代教養、特殊境遇或扶養人口眾多等長期貧困家庭。 | 1. 申請表  2. 在學證明(註冊組代為申請)  3. 近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需有記事欄）  4. 低收入戶證明、清寒證明、身心障礙手冊、重大傷病卡(依實際狀況提供)  5.六個月前發生災難、變故或重症等之證明文書(依實際狀況提供) | 上學期：9/17以前  下學期：3/7以前 | 3000元 | 1.變故事由發生於六個月內者，請由行天宮急難濟助專案辦理  2.[相關辦法(20)](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20.doc)  3.[申請書(21)](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21.doc) |
| 家境清寒 | 褒忠亭義民中學財團獎學金 | 1.需設籍於義民廟祭典區內(本校僅有過嶺里符合)  2.六年級學生每班一名 | 1.申請書  2.成績證明書(註冊組代為申請)  3.戶口名簿影本 | 下學期：3/29以前 | 2000元 獎狀 | [詳細資料(6)](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6.pdf) |
| 家境清寒 | 勁梅校長獎 | 家境清寒學生經學校校長推薦，每校限1名 | 1.申請書一份(共3頁)  2.在學證明書(註冊組代為申請)  3.成績證明書(註冊組代為申請)  4.申請人戶口名簿影印本乙份。 | 上學期：9/18  以前  下學期：3/12  以前 | 3000元 | 1.[實施要點(7)](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7.doc)  2.[申請表(8)](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8.doc) |
| 家境清寒 | 友達光電公司老實聰明獎 | 在校家境清寒學生，並有以下書面證明者： 1. 持有區公所出具之低收入戶證明文件者。  2. 家庭突遭變故，生活陷於困難者，經學校導師出具證明，並檢附事件說明書者。  3. 家境清寒，致有無力完成註冊，或有學業中輟之虞，經學校導師出具證明者。  4. 家長非自願性失業經濟頓失依靠，經學校導師出具證明，並檢附事件說明書者。  ps:非推薦即可獲獎 | 1.申請書  2. 書面證明 | 上學期：9/10以前    下學期：3/30以前 | 3000元 | 1.每校限推薦1名  2. [實施辦法(3)](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03.doc)  3. [申請書(4)](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04.doc) |
| 家境清寒 | 揚昇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 | 1.設籍本市滿六個月以上  2.一般學生須為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子女及經學校證明之清寒學生。  3.一般學生：平均八十分以上者。身心障礙學生：平均六十分以上者。 | (一) 申請書一份。  (二) 前學年成績證明書一份。  (三) 新式戶口名簿（含記事）影本一份。  (四) 證明文件：  1、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子女請附當年度有效期限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證明文件。  2、 家境清寒學生應附學校證明文件。  3、 身心障礙學生應附身心障礙證明(手冊)影本。 | 上學期：12/25以前 | 2000元 | 1.全市五名  2.已領有其他相同金額以上獎學金者，不得提出申請  3.[實施辦法(40)](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40.pdf) |
| 家境清寒 | 僑蓮文化藝術基金會獎學金 | 1.  設籍本市6個月以上，就讀本市國小清寒優秀學生(不含一年級新生)  2.  一般學生：平均80分以上者，身心障礙學生：平均60分以上者  3.  未有曠課紀錄且功過相抵未受小過以上處分者 | 1.  申請書  2.  103學年度第1學期及第2學期成績單(未有曠課紀錄且功過相抵未受小過以上處分。)  3.  證明文件(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證明，身心障礙學生應附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 上學期：10/30以前 | 每人2500元 | 1.  需經過內政部審查會審核  2.  全市國小(含身心障礙學生10名)：72名  3.  每校得推薦一般學生1名、身心障礙學生1名 |
| 家境清寒 | 王品戴水清寒助學金 | 1.本國籍學生，家境清寒皆可申請，且經學校導師推薦者。  2.孤兒、單親、突遭變故、家境清寒等確實需要幫助者。 | 1.填寫線上申請資料  2.學生助學金申請書2 頁(請附貼照片)  3.在學證明書正本/學生證影本  4.申請人戶口名簿影印本  5.證明文件(請參閱備註說明) | 上學期：9/22以前 | 約5000元 | 1.網址：<http://www.wowprime-ds.org.tw/Login.aspx>  2.[詳細說明(16)](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16.pdf) |
| 家境清寒 | 樹子教育信託 | 獲補助優先順位如下 1.平均成績85分以上，父母之ㄧ方不存在暨家境清寒者。 2.平均成績85分以上，家境清寒者。 3.平均成績85分以上，成績優良者。 | 1.申請表(請導師填寫申請人資料)  2.證明文件  3.成績證明(註冊組代為申請) | 上學期：10/1以前 | 每人500元 | 1.本校有20個名額  2.詳細資料請洽註冊組 |
| 家境清寒 | 靈鷲山 慈善基金會 | 品德優良、有志向學、家境困難的學生  PS：需有推薦人 | 1.報名表  2.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  3.上學年成績單(註冊組代為申請)  4.低收入或清寒證明  5.其他足堪證明德行之資料  詳細資料如備註說明 | 上學期：10/31以前 | 獎狀、獎牌、獎學金5000元 | 1.名額：桃園縣國中小共30人  2.[靈鷲山普仁獎報名表(25)](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25.doc) |
| 家境清寒 | 護國宮愛心基金會 | 1.  未領其他獎學金  2.  每一學科均及格  3.  家境清寒 | 1.  申請書  2.  成績單(註冊組代為申請)  3.  在學證明(註冊組代為申請)  4.  戶口名簿影本乙份  5.  清寒證明書(低收入證明) | 上學期：10/09以前 | 1000元 | 1.全縣名額21人  2.[申請辦法(26)](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26.pdf)  3.[申請表(27)](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27.pdf) |
| 家境清寒 | 建築開發公會 | 1. 持有鄉（鎮、市）公所出具低收入戶證明者(不包括中低收入戶)  2. 上學年學業成績60分以上  3. 上學年操行成績80分以上  4. 學校推薦 | 1.     申請書(請向註冊組索取)  2.     上下學期成績單(註冊組代為申請)  3.     在學證明(註冊組代為申請)  4.     戶口名簿影本  5.     彩色2吋半身照片兩張  6.     學校推薦書(格式不限)  7.     低收入戶證明 | 上學期：11/27以前 | 5000元 (須經公會審核) | 詳細資料請洽註冊組 |
| 家境清寒 | 廣達創藝DNA獎學金 | 1. 家境清寒與近貧家庭在學學生 2. 由教師推薦具美育發展潛能學生 3. 美育成績達甲等以上(85分以上) 4. 德育成績甲等以上(85分以上) | 1. 申請表 2. 經濟相關證明 3. 最近一學期之成績單影印本乙份 4. 學童之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 5. 學生作品 | 上學期：12/3 | 6000元 | 1. [申請表](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29.doc) 2. [申請辦法](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28.doc) 3. [結案報告](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30.doc) |
| 家境清寒 | 財團法人台灣省婦幼協會 | 1. 家庭經濟陷入困境之學童。 2. 經師長認定需外界協助之兒童 | 1. 6個月內之全戶戶籍謄本 2. 低收入戶證明或清寒證明 3. 死亡證明、障礙手冊、重大傷病卡、診斷證明書或其他相關證明。 | 上學期：12/10以前 | 不定 | 1.同戶限申請3名  2.詳情請洽註冊組 |
| 家境清寒 | 財團法人核能與新能源教育研究協進會清寒獎學獎金 | 1.家庭經濟困頓確實需要幫助者。  2.具有參與節能省碳、低碳能源、永續能源及核能相關活動(含講座、營隊及科展)等經驗。 | 1.本助學金之申請得由學校推薦或個人申請。  2.申請表。  3.在學證明正本(註冊組代為申請)。  4.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  5.清寒證明或低收入戶證明。  6.其他證明：參與節能省碳、低碳能源、永續能源及核能相關活動(含講座、營隊及科展)等經驗。 | 6/30以前 | 2000元 | 1.本助學金每年申請一次。  2.錄取名額，得視年度預算及核定人數機動調整。  3.[申請辦法](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44.pdf) |
| 家境清寒 品學兼優 | 林火樹教育公益信託 | 獲補助優先順位如下 1.學業平均成績85分以上，父母之ㄧ方不存在暨家境清寒者。 2.學業平均成績85分以上，家境清寒者。 3.學業平均成績85分以上。 | 1.申請表(請導師填寫申請人資料)  2.證明文件  3.成績證明(註冊組代為申請) | 上學期開學後兩星期內申請 | 每人500元 | 1.本校有4個名額  2.[申請辦法(14)](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14.pdf)  3.[申請表(15)](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15.doc) |
| 家境清寒 績優孝親 | 弘揚社會道德文教基金會 績優清寒孝親獎助學金 | 1.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其它清寒證明。  2.前一學年度全學年學業成績80分以上。  3.具有孝行具體事蹟(詳如辦法所列)。 | 1.申請表  2.師長推薦書  3.在學證明書(註冊組代為申請)  4.前一學年度全學年成績證明(註冊組代為申請)  5.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其它清寒證明文件  6.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暨同意書 | 9/25前 | 5000元 | 1.需經過基金會審查。  2.[申請辦法(45)](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45.pdf) |
| 其他 | 學產基金會 補助培訓具特殊專長弱勢學生 | 1. 身心障礙學生、原住民學生、中輟學生、中低收入戶學生、低收入戶學生  2.具備體育、音樂、藝術、舞蹈等特殊專長或優異潛能者 | 1.線上填報及函送書面資料  2.申請書  3.經費概算表  4.計畫書(含完整授課時程格式)  5.專業指導人員名冊  6.學生名冊  7.專長證明目錄  8.切結書 | 參閱備註說明 | 參閱備註說明 | 1.[實施要點(17)](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17.doc)  2.[申請書(39)](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39.doc) |
| 其他 | 社團法人台灣癲癇之友協會-新光鋼添澄慈善基金會清寒獎助學金 | 1.弱勢家庭、癲癇學生  2.操行成績80分以上  3.學業成績平均75分以上  4.未享有軍公教子女教育補助者 | 1.申請表  2.在學證明書(註冊組代為申請)  3.近3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  4.最近一學年成績證明(註冊組代為申請)  5.未領取其他社福團體任何形式獎助金(需由學校蓋章證明)  6.清寒證明文件  7.其他詳見申請辦法 | 9/30前 | 2000元 | 1.非申請即有，基金會有審查決定權  2.每戶補助一名  3.[申請辦法(46](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46.pdf))  4.http://www.epilepsyorg.org.tw |
| 其他 | 信東生技癲癇之友 | 1.     學業成績70分以上  2.申請助學金者應檢具區鄉鎮市公所低收入證明（非里長所出具之清寒證明）  2.     未領有軍公教子女教育補助者 | 自行至協會網站下載表格申請  [http://www.epilepsyorg.org.tw](http://www.epilepsyorg.org.tw/) | 上學期：10/28 | 3000元 | [辦法、申請證明文件](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34.pdf) |
| 其他 |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心臟病兒童基金會「心臟病童獎學金」 | 1.基金會合約醫院接受外科手術或內科心導管治療的學生  2.前學年操行及學業成績優良，無任何學科不及格 | 1.申請表  2.檢核表 | 上學期：9/27以前 | 2000元 | [詳細辦法及申請表、檢核表(13)](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13.pdf) |
| 其他 | 嚴道博士公益獎助學金 | 參與公益活動之相關證明文件(事項與時數證明、推薦函、照片或相關剪報、心得感想) | 採通訊申請(詳如備註說明) | 下學期：4/4以前 | 5000元 | [辦法及申請表(09)](http://host.cpes.tyc.edu.tw/~lonsum/give/09.pdf) |